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5-046

债券代码：128074

债券简称：游族转债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游族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可转债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 年 8 月 6 日
- 2、可转债赎回价格：101.8575 元/张（含息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
- 3、可转债停止交易日：2025 年 8 月 25 日
- 4、可转债赎回登记日：2025 年 8 月 27 日
- 5、可转债停止转股日：2025 年 8 月 28 日
- 6、可转债赎回日：2025 年 8 月 28 日
- 7、赎回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账户）：2025 年 9 月 2 日
-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5 年 9 月 4 日
-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 族转债
- 11、根据安排，截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游族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游族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摘牌，特提醒“游族转债”持券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持有的“游族转债”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 12、风险提示：本次“游族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自 2025 年 7 月 17 日至 2025 年 8 月 6 日，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公司”)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 10.10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13.13 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触发了“游族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游族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游族转债”的提前赎回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60 号)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公开发行了 11,500,000 张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15,000.00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对认购金额不足 115,000.00 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640 号”文同意,公司 1,150,000,000.00 元可转债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英文简称“YooZoo-CB”,债券简称“游族转债”,债券代码“128074”。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 2020 年 3 月 27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17.06 元/股,转股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根据公司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实施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

股本 907,288,945 股（不含公司已回购股份 8,522,39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88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游族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7.06 元/股调整为 16.9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8 月 25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发布的《201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及《关于“游族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2、根据公司 2024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实施的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544,200 股后的 912,366,351 股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游族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6.97 元/股调整为 16.9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8 月 2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发布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及《关于游族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

3、2025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游族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游族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将“游族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6.92 元/股向下修正为 10.1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3 月 7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发布的《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关于向下修正游族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基本情况

（一）触发赎回的情况

自 2025 年 7 月 17 日至 2025 年 8 月 6 日，公司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 10.10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13.13 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触发了“游族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游族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上述当期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游族转债”赎回价格为 101.8575 元/张（含息税）。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其中, $i=2.0\%$ (“游族转债”第六个计息年度);

$t=339$ 天(2024 年 9 月 23 日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 算头不算尾, 其中 2025 年 8 月 28 日为本计息年度赎回日)。

计算可得: $IA=100 \times 2\% \times 339/365=1.8575$ 元/张(含税)。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1.8575=101.8575 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本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 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 年 8 月 27 日)收市后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有“游族转债”持有人。

(三) 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 通知“游族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游族转债”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停止交易;

3、“游族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 2025 年 8 月 27 日;

4、“游族转债”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停止转股;

5、“游族转债”的赎回日为 2025 年 8 月 28 日, 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 年 8 月 27 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游族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 “游族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6、2025 年 9 月 2 日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 2025 年 9 月 4 日为赎回款到达“游族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日, 届时“游族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游族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7、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游族转债”的摘牌公告。

（四）其他事项

咨询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33671551

联系邮箱：IR@yoozoo.com

四、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游族转债”的情况

经核实，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有条件赎回条款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均不存在交易“游族转债”的情况。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游族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二）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 1 张，每张面额为 100.00 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 1 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 1 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 1 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 5 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三）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风险提示

根据安排，截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游族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游族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投资者持有的“游族转债”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本次“游族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报备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游族转债”的核查意见；

（三）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提前赎回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6日